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19-059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9月10日下午2:30在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连水路19号公司行政楼一楼101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9月5日发出。会议应参与投票董事9人,实际参与投票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孙志勇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份额调整到预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 (5)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授予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15)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19-060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9月10日上午9:30在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连水路19号公司行政楼一楼101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9月5日发出。会议应参与投票监事3人,实际参与投票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鞠正东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19-058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非第一大股东高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志有限”)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1,608,299股(均为IPO前取得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转增前)的7.26%。

竞价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4,906,1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2%。

Table with 5 columns: 减持主体, 减持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数量(股). Row 1: 高志有限, 5%以上非第一大, 11,608,299, 7.26%, 11,608,299.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Table with 10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Row 1: 高志有限, 4,906,100, 0.22%, 2019/9/12-2019/9/97, 其他方式, 20.87-33.08, 152,710,344.7, 已完成, 9,425,519, 4.22%.

160,000,000股增加至223,333,360股。

2、以上减持“其他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期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18-061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Table with 2 columns: 修订前, 修订后. Row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000万元。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3,333,360元。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发出:

Table with 2 columns: 第一百六十七条, 第一百七十四条. Row 1: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发出: (一)以专人送出; (二)以邮件方式送出; (三)以传真方式送出; (四)以公告方式进行; (五)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方式。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发出:

Table with 2 columns: 第一百六十七条, 第一百七十四条. Row 1: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发出: (一)以专人送出; (二)以邮件方式送出; (三)以传真方式送出; (四)以公告方式进行; (五)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 (六)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方式。

股票简称:会稽山 股票代码:601579 编号:临2019-073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会稽山”)于2019年9月1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证函[2019]272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3号》)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请你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1.半年报披露,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形。子公司唐宋酒业粉饼向杭州永仁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仁实业)提供借款0.95亿元,永仁实业将该笔借款资金后拆借给控股股东精工集团;唐宋酒业向绍兴精诚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诚物流)提供借款0.40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相关违规资金拆借的具体情况,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是否存在其他未披露的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不当交易等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2)相关违规资金拆借的发生过程、决策者及相关责任人;(3)报告期内永仁实业、精诚物流与公司的业务和资金往来情况,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应当说明的关系;(4)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

内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总额在1.5亿元至3亿元之间。8月31日,回购期限即将届满,公司累计支付回购金额793万元,占回购下限的5.29%。9月6日,公司将回购期限限定至2020年3月12日。请公司补充披露:(1)在原定期限内无法完成回购的具体原因及解决措施;(2)结合资金筹备计划及筹资工作的开展情况,审慎评估回购延期完成的可行性,并充分提示风险。

4.半年报披露,报告期末存货账面价值11.83亿元,同比增长12.51%。公司对存货计提了173万元跌价准备。请公司补充披露:(1)存货库龄、周转率以及同比变化情况;(2)结合营业收入下降、存货增加的情况,说明公司的产品是否存在滞销的情况,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

股票简称:会稽山 股票代码:601579 公告编号:临2019-074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9月10日,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会稽山”)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下发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19)司冻0904-02号及其附件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向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协助执行通知书》【(2019)浙01民初2133号】与《协助执行通知书》【(2019)浙01民初2672号】,获悉公司控股股东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工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2019年9月4日,中登上海分公司根据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9)浙01民初2133号协助执行通知书、(2019)浙01民初2672号协助执行通知书,司法冻结了精工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64,000,000股(其中4日,冻结期限32,000,000股和无限售流通股132,000,000股),起始日为2019年9月4日,冻结期限为36个月,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本次轮候冻结包括息票(指派发的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其效力以登记在先的冻结证券解除冻结且本次轮候冻结部分或全部生效之日起产生。本次轮候冻结顺序为:浙01民初2133号协助执行通知书、(2019)浙01民初2672号协助执行通知书。

Table with 6 columns: 冻结起始日期, 执行法院, 持有公司股份(股), 占公司股份比例, 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Rows include: 上海金融法院,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 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精工集团本次其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事项,主要系精工集团涉及(2019)浙01民初2672号案件,为精工集团在华夏银行杭州分行有银行融资产生欠息、华夏银行杭州分行向杭州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并申请冻结精工集团所持有的会稽山股权造成。精工集团涉及(2019)浙01民初2133号案件,系绍兴众富控股有限公司在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有融资产生欠息,精工集团为该融资提供担保,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向杭州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并申请冻结精工集团所持有的会稽山股权造成。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精工集团尚未收到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正式受理裁定书,其提出的司法重整申请是否被柯桥法院受理,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4.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及影响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19-119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招商物业100%股权认购中航善达非公开发行股份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进展概况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已完成支付现金购买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航善达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航善达”)122.35%股份,正在推进以公司、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招商局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招商局物业”)100%股权认购中航善达非公开发行股份事宜(下称“招商局物业100%股权认购中航善达发行股份”或“本次资产重组”)。

前期进展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购买中航善达22.35%股份及以招商物业100%股权认购中航善达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进展公告》【[CMSK]2019-058】、《关于购买中航善达22.35%股份协议转让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CMSK]2019-070】、《关于以招商物业100%股权认购中航善达非公开发行股份发行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CMSK]2019-071】、《关于购买中航善达22.35%股份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CMSK]2019-097】、《关于购买中航善达22.35%股份及以招商物业100%股权认购中航善达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进展公告》【[CMSK]2019-104】、《关于购买中航善达22.35%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CMSK]2019-117】。

公司于2019年9月10日收到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转发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航善达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资产[2019]526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本次资产重组的总体方案。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次以招商物业100%股权认购中航善达股份可能存在的不确定性,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关于中航善达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有关问题的批复》 特此公告。

关于增加方正证券为嘉实中证新兴科技100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网下认购发售代理机构的公告

根据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上述代销机构自2019年9月11日起对所有投资者办理嘉实中证新兴科技100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开户、网下股票认购、网下现金认购等业务。

Table with 2 columns: 序号, 代销机构名称. Row 1: 1,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 网址:www.jsfund.cn 欢迎广大投资者垂询、惠顾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网下股票认购、网下现金认购等相关业务。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一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1日